

证券代码：430486

证券简称：普金科技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 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兴业银行综合授信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授信基本情况

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近期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并获得兴业银行人民币伍佰万元整的综合授信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22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21 日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邱进及其配偶梁喆君（其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非公司核心员工）以最高额保证方式无偿为上述授信借款提供担保，同时，公司股东广州普盛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公司 1,78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为上述授信借款无偿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召开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经 2016 年 4 月 5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了《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16-010)、《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6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并于2016年4月6日披露了《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本次授信借款的关联担保及担保金额在上述公告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和交易金额范围内。

公司于2016年9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77)。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批涉及金额在500万元以上(以上含本数)3000万元以下的资产抵押、资产质押、向金融机构贷款等事项，因此本次授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授信借款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

## 二、本次综合授信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获得兴业银行授予人民币50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整)的综合授信借款，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的拓展，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合同的约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适时使用获得的授信款项。

## 三、备查文件

(一)《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支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五)邱进、梁喆君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六)广州普盛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支行签署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最高额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9 日